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建设单位：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谢浙军

项目负责人：陈英

公司名称：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新昌县十九峰景区

联系方式：13588564520

目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1
表二 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9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3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八 “三同时”执行情况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7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9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1
附图一：项目地地理位置图	23
附图二：周边概况图	24
附件一：营业执照	26
附件二：审批部门决定	27
附件三：危废仓库及危废处置协议	29
附件四：验收会议意见及签到单	33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占地范围呈环带状，北界新镜公路，向南延伸至重阳宫南侧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能力	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北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的铺设环形观光小火车轨道，全长约 5.43 公里；其中沿线建设站台、站房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检修库房建筑 600 平方米，站区场地建设约 7000 平方米，还包括道路改造、桥梁架设、绿化、挡墙、照明灯建设内容。另外建设内容还包括拓宽由左于村停车场（通景公路项目终点）至重阳宫段道路 1.022 公里，采购轨道车 6 组。				
实际能力	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北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的铺设环形观光小火车轨道，全长约 5.43 公里；其中沿线建设站台、站房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检修库房建筑 600 平方米，站区场地建设约 7000 平方米，还包括道路改造、桥梁架设、绿化、挡墙、照明灯建设内容。另外建设内容还包括拓宽由左于村停车场（通景公路项目终点）至重阳宫段道路 1.022 公里，采购轨道车 6 组。				
环评批复时间	2020 年 2 月 10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3 月 1 日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5 年 1 月 20 日	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3 月 5 日~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2487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30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23000 万元	环保投资	250 万元	比例	1.1%
验收监测依据	1.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 2.生态环境部《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
- 3.国家环保总局《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 4.环境保护部《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 5.国家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
- 6.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定》；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9 号公告；
- 8.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 9.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新环建字[2020]17 号）。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 废水

本项目为线性工程，无生产废水，主要排放生活用水，生活污水依托十九峰游客中心污水管网，通过游客中心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通过改造后的义亩潭村排污口排放。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GB18918-2002）一级 A
1	pH（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	50
3	氨氮	5（8）注
4	总磷	0.5
5	悬浮物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0℃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0℃时的控制指标。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汽车尾气及小火车燃料燃烧废气。

3 噪声

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站场、检修库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2。

表 1-2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LAeq（dB）

点位	标准	标准值
		昼间
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60
站场、检修库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60

4 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p>(GB18597-2023) 中的要求配建贮存设施，并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p>
--	---------------------------------------------------

表二 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

一、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为提升十九峰旅游接待的品质和档次，有效结合风景旅游、山地乡村旅游和新昌智慧小镇旅游，缓解景区交通压力、整合景区多个景点、形成高端旅游休闲、疗养、度假区，实现景区可持续发展，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23000 万元，建设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北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的环线轨道，全长约 5.65 公里，建设沿线候车站点、配套服务设施；项目采购轨道车 6 列，延伸通景公路至重阳宫段道路，全长 0.818（含景观提升段）公里。

2.工程建设情况

2020 年 1 月，企业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取得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新环建字[2020]17 号）。

本项目涉及轨道施工、跨河桥梁施工等，基建工期长，并且与十九峰景区其它项目如狐巴巴乐园、游客服务中心等关联。企业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1 月 1 日竣工。

受企业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接本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检测工作，并于 2025 年 3 月 5 日~6 日对本项目进行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运营，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3.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

（2）地理位置：环线轨道起于澄潭江左岸正在建设的游客服务中心，沿澄潭江向北后转向跨越澄潭江，沿澄潭江向南至沿现有通景路至景区大门停车场设置左于站，向南跨越左于江后沿规划的左于江左岸堤线，向东跨越左于江后线路转向南设置千丈幽谷站，转向北再次跨越左于江以及左于小水电站引水渠，沿山体坡地布置线路，经左于水电站，沿景区现有人性绿道，于三江口地块南段设置甩车场和检修库后，线路转向西，沿三江口地块南端坡地设置三江站后线路沿景区绿道布线，向

西跨越澄潭江后转向北，沿澄潭江左岸原有土堤布置线路，于安溪右岸设置地质公园站后，跨越安溪后沿澄潭江左岸布置线路回到游客服务中心。

(3) 建设性质：新建。

(4) 工程规模：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23000 万元，环保投资 250 万元。项目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背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铺设环形观光小火车轨道，全长约 5.4 公里；其中沿线建设站台，站房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检修库房建筑 600 平方米，站区场地建设约 7000 平方米，还包括道路改造、桥梁架设、绿化、挡墙、照明灯建设内容。另外项目建设内容还包括拓宽由左于村停车场（通景公路项目终点）至重阳宫段道路 1.022 公里，采购轨道车 6 组。

(5) 劳动组织：共有员工 30 人，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年工作日为 365 天，列车运营时间随景区开放时间，9:00-17:00（春、冬），8:00-18:00（夏、秋）。

4. 建设内容

表 2-1 本项目建设内容

名称	具体内容
线路工程	环线轨道起于澄潭江左岸正在建设的游客服务中心，沿澄潭江向北后转向跨越澄潭江，沿澄潭江向南至沿现有通景路至景区大门停车场设置左于站，向南跨越左于江后沿规划的左于江左岸堤线，向东跨越左于江后线路转向南设置千丈幽谷站，转向北再次跨越左于江以及左于小水电站引水渠，沿山体坡地布置线路，经左于水电站，沿景区现有人性绿道，于三江口地块南段设置甩车场和检修库后，线路转向西沿三江口地块南端坡地设置三江站后线路沿景区绿道布线，向西跨越澄潭江后，转向北，沿澄潭江左岸原有土堤布置线路，于安溪右岸设置地质公园站后，跨越安溪后沿澄潭江左岸布置线路回到游客服务中心。正线 5.65km，交路长 5.65km，平均站间距 1.13km。全线共设 38 处曲线，最小曲线半径为 30m，曲线总长度为 2.652km，占线路总长约 46.937%。
路基工程	路基面宽度 3.3m，基床由 20cmC25 砼现浇板以及 20cm 碎石垫组成。路基面形状设计为三角形，由路基面中心线向两侧设 2% 的人字形向外横向排水坡。
轨道工程	轨道环线采用 30kg/m 钢轨，长度 12.5m 标准新轨。新铺线路均采用砼枕。铺设标准为 1600 根/km。半径小于等于 300m 或坡度超过 15% 时，每公里增加 100 根轨枕。桥梁段、通景路段、绿道段等车辆掉轨易引发二次事故路段铺设护轮轨，护轮轨采用 22kg/m 新轨。
站场工程	全线共设置车站 5 座（游客服务中心站、左于站、千丈幽谷站、三江口站、地质公园站）和车辆基地 1 处，全部为地上站，设置侧雨

	棚式站台。
房建工程	全线共设置站房 5 座（千丈幽谷站、左于站、三江站、地质公园站、检修库，建筑面积分别为 190.84m ² 、208.65 m ² 、190.84 m ² 、190.84 m ² 、480 m ² ），均为 1 层建筑，高度均为 5.85m（检修库 6.4m），其中左于站、检修库为框架结构，耐火等级为一级，其余站房均为木结构，耐火等级三级。
桥涵工程	全线共设置桥梁 7 座，总长度 1145.24m，其中跨越澄潭江 3 座（左于桥 K0+320、195.04m，十九峰桥 K4+477.5、95.04m，楼基桥 K5+310、465.02m）、跨越左于江 3 座（重阳一桥 K2+057.5、110.04m，重阳二桥 K2+362.5、130.02m，千丈一桥 K2+690、105.04m）、跨越左于水电站引水渠 1 座（千丈二桥 K2+770、45.04m）。全线共设置圆管涵 8 道，均为 1 φ 1.0 米圆管，桥梁宽度 4.3m。
交叉工程	将左于村村尾规划建设停车场及直升机停机坪，以及本项目观光轨道环线左于站。左于站站场及站场广场占用了原有县道路基，故将原有道路改线至原路基内侧，形成通景公路延伸段，该段起点位于接通景公路（左于段）终点，终点位于现重阳宫景区停车场收费岗亭前。在左于村停车场路段（K0+000~K0+140 段）顺接左于段 2×3.75 米车行道，而后渐变至 2×3.25 宽型车道，通景路左于段慢行道及人行道交通流转移至左于站站前广场后分流。
控制系统	轨道车运行控制系统包括中央控制模块、车辆模块、站场模块、道口模块、三维运营模拟平台及系统运行服务器等。中央控制模块设置于游客服务中心内，居中枢位置。
车辆	轨道车 6 组，其中 3 组为电动，3 组为内燃机牵引，运行速度为 10km/h，约 55min/圈，制动方式为电阻能耗制动和失电摩擦制动，列车设计使用年限为 10 年，每隔 3 年需大修。

表 2-2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一、基本指标			
1	计算行车速度	km/h	10
2	正线轨道长度	km	5.65
3	站场个数	个	5
4	道岔个数	个	11
二、路线			
5	路线总长	km	5.650
6	平均每公里交点个数	个	6.903
7	平曲线最小半径	m	30.000
8	平曲线占线路总长	m	2651.959
		%	46.937
9	直线最大长度	m	357.084
10	最大纵坡	%	2.500
		m/处	2
11	最短坡长	m	60.000
12	竖曲线占路线总长	m	1080.071

		%	19.116
13	平均每公里纵坡变坡次数	次	5.664
14	凸型	m/个	750.000/1
15	凹型	m/个	900.00/1
三、路基			
16	地面	m	3.3
17	桥梁	m	4.3
18	计价土方	1000m ³	17.500
19	平均每公里土石方数量	1000m ³	3.100
20	挡土墙	m	465.000
四、桥梁、涵洞			
21	大桥	m/座	980.000/5
22	中桥	m/座	130.000/2
23	涵洞	m/座	8
24	平均每公里大中桥长	m	196.4588209
25	平均每公里涵洞个数	道	1.416

表 2-3 站台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	千丈幽谷站	左手站	三江站	地质公园站	检修库
建筑面积 (m ²)	190.84	208.65	190.84	190.84	480.00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289.9	308.94	289.9	289.9	480.00
建筑层数	1	1	1	1	1
建筑高度	5.85	5.85	5.85	5.85	6.40
耐火等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建筑耐火等级	三级	一级	三级	三级	一级



图 2-1 项目路线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3.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部分内燃机牵引的小火车废气，在运营期间，加强火车内燃机的维护和保养，鼓励使用电动小火车代替。公厕及垃圾收集点做好日常清理和管理，减少异味产生。

3.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辆检修废水、车间拖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车辆检修废水经企业自建沉淀隔油池预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车辆拖洗废水和游客生活污水已在十九峰游客服务中心环评中核定，本项目只有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企业自建污水管道汇集进入十九峰游客中心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最终通过改造后的义亩潭村排污口排放。由于本项目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实际不新增人员，总体不新增废水排放。

3.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小火车运行噪声、检修站与调度中心固定声源源强及人群活动噪声。在实际营运期间，加强对轨道车和轨道的日常维护与保养，检修站设置隔离绿化及隔声门窗等，以确保项目地噪声达标。



注：▲——项目地环境噪声点；△——环境噪声点；★——废水检测点

图 3-2 监测点位图

3.4 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和游客的生活垃圾、轨道车修理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零部件、废抹布、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运营期间车站生活垃圾为游客和员工产生，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故只考虑车站游客的生活垃圾。

废机油、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为危险废物，产生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并委托浙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废零部件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未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抹布可豁免，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企业建有规范固废场所，贴有标识标牌，地面已落实防渗防漏措施，设有规范台账记录。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单位：吨/年）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环评年产生量	折算达产年产生量	处置情况
1	废零件	一般固废	2	1.2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机油	危险固废 HW08 900-249-08	1	0.5	产生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并委托浙
3	隔油池废油渣	危险固废 HW08	0.2	0.15	

		900-210-08			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
4	检修废液	危险固废 HW09 900-007-09	6	4	
5	废抹布	危险废物（豁免）	0.1	0.08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318.25	230	

项目实际产生的其他固废种类与数量与环评基本一致，各类固废均能做到妥善处置且有明确去向。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通过对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项目的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分析，本环评认为项目建设地不在十九峰景区的核心区域内，只要建设方在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坚持“三同时”原则，全面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其对当地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在该场址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审查意见（新环建字[2020]17号）主要内容见附件二。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设备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如表 5-1 所示。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5.2 监测仪器

表 5-2 采样仪器及检测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主要仪器
废水	pH	便携式 PH/ORP/电导率仪测试仪 SX731 型 E-342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透明酸式 50mL 滴定管 T-074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T-317
	悬浮物	电子天平 AUW120D T-007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T-317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E-026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

表 6-1 废水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游客服务中心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pH、COD _{Cr} 、氨氮、悬浮物、总磷	监测 2 个周期，每个周期 4 频次

6.2 噪声

表 6-2 噪声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1#千丈站、2#左于站、3#游服站、4#地质站、5#三江站、6#检修库	昼间噪声	监测 2 个周期，每个周期 1 频次
敏感点左于村、楼基村	昼间噪声	监测 2 个周期，每个周期 1 频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十九峰景区正常开放，轨道车正常运营，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7.2 验收监测结果

本项目监测数据来源于《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JADT20250221871 检测报告》。

7.2.1 废水监测数据

表 7-1 废水监测结果

检测点	采样日期	时间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化学 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总磷
1#游客中心污水处理设施出口	2025-3-5	第一次	7.2 (10.3℃)	13	0.070	7	0.12
		第二次	7.2 (11.4℃)	14	0.083	9	0.10
		第三次	7.2 (11.7℃)	13	0.062	7	0.12
		第四次	7.1 (12.6℃)	15	0.074	6	0.11
	2025-3-6	第一次	7.2 (9.3℃)	11	0.056	5	0.20
		第二次	7.2 (10.8℃)	12	0.066	5	0.17
		第三次	7.2 (11.3℃)	12	0.051	6	0.22
		第四次	7.2 (11.9℃)	12	0.036	5	0.19
GB18918-2002			6-9	50	5	10	0.5

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监测期间，游客服务中心污水处理设施出口中，所测因子排放浓度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

7.2.2 噪声监测数据

表 7-2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噪声来源	昼间	
				检测时段 (时-分)	Leq dB(A)
1#	千丈站	2025-3-5	设备噪声	15:18-15:23	43
		2025-3-6	设备噪声	14:45-14:50	47
2#	左于站	2025-3-5	设备噪声	15:10-15:15	48
		2025-3-6	设备噪声	14:36-14:41	52
3#	游服务站	2025-3-5	设备噪声	13:52-13:57	46
		2025-3-6	设备噪声	13:24-13:29	48
4#	地质站	2025-3-5	设备噪声	14:01-14:06	51
		2025-3-6	设备噪声	13:35-13:40	52

5#	三江站	2025-3-5	设备噪声	14:50-14:55	45
		2025-3-6	设备噪声	14:17-14:22	43
6#	检修库	2025-3-5	设备噪声	14:58-15:03	54
		2025-3-6	设备噪声	14:24-14:29	5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				6:00-22:00	≤60
7#	敏感点左于村	2025-3-5	环境噪声	14:33-14:43	49
		2025-3-6	环境噪声	14:01-14:11	48
8#	敏感点楼基村	2025-3-5	环境噪声	14:13-14:23	51
		2025-3-6	环境噪声	13:44-13:54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				6:00-22:00	≤60

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监测期间，各站点昼间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

表八 “三同时” 执行情况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主要环评及审批意见	落实情况	备注
1	<p>项目在建设期中应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各类固废不得随意乱丢乱弃，须综合利用，妥善处置。建筑施工废水需经沉淀处理后用作车辆清洗、抑尘防沙用，不得外排。切实采取防尘、防噪等各项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施工进度，尽量减轻对路段周围人居环境影响。</p>	<p>建设期按照环评及批复落实环境保护措施，且建设期已结束，不利影响已消失。</p>	<p>与环评及批复一致，已落实</p>
2	<p>切实做好营运期环保管理工作，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强化场地绿化，做好公厕、垃圾收集点的通风和日常卫生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固减震；定期清运生活垃圾，危险固废须妥善收集储存，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并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p>	<p>(1)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部分内燃机牵引的小火车废气，在运营期间，加强火车内燃机的维护和保养，鼓励使用电动小火车代替。公厕及垃圾收集点做好日常清理和管理，减少异味产生。</p> <p>(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企业自建污水管道汇集进入十九峰游客中心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最终通过改造后的义亩潭村排污口排放。由于本项目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实际不新增人员，总体不新增废水排放。</p> <p>(3)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小火车运行噪声、检修站与调度中心固定声源源强及人群活动噪声。在实际营运期间，加强对轨道车和轨道的日常维护与保养，检修站设置隔离绿化及隔声门窗等，以确保项目地噪声达标。</p> <p>(4) 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和游客的生活垃圾、轨道车修理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零部件、废抹布、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运营期间车站生活垃圾为游客和员工产生，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故只考虑车站游客的生活垃圾。</p> <p>废机油、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零部件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未分类收集的废含油</p>	<p>与环评及批复一致，已落实</p>

		抹布可豁免，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企业建有规范固废场所，贴有标识标牌，地面已落实防渗防漏措施，设有规范台账记录。	
--	--	----------------------------------------------------------------------------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监测期间，游客服务中心污水处理设施出口中，所测因子排放浓度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

2.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监测期间，各站点昼间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

3. 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和游客的生活垃圾、轨道车修理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废零部件、废抹布、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运营期间车站生活垃圾为游客和员工产生，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故只考虑车站游客的生活垃圾。

废机油、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零部件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未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抹布可豁免，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企业建有规范固废场所，贴有标识标牌，地面已落实防渗防漏措施，设有规范台账记录。

4. 总量

本项目不属于工业企业，废水归类为生活污水。废水通过景区自建的污水管网汇集进入十九峰游客服务中心的污水处理设施，经处理后通过改造后的义亩潭村排污口排放。本项目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不新增人员，总体不新增废水排放。

5. 结论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项目在运营期间废水和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固体废弃物基本处置妥善。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6. 建议

（1）加强小火车运营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做好

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维护，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进一步加强绿化生态保护措施，提升景观效果。

(3) 加强轨道和轨道车的设备维护，减少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				项目代码		2018-330624-78-01-033093-000		建设地点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占地范围呈环带状，北界新镜公路，向南延伸至重阳宫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N786 游览景区管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环评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设计能力		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北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的铺设环形观光小火车轨道，全长约 5.43 公里；其中沿线建设站台、站房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检修库房建筑 600 平方米，站区场地建设约 7000 平方米，还包括道路改造、桥梁架设、绿化、挡墙、照明灯建设内容。另外建设内容还包括拓宽由左于村停车场（通景公路项目终点）至重阳宫段道路 1.022 公里，采购轨道车 6 组				实际能力		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北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的铺设环形观光小火车轨道，全长约 5.43 公里；其中沿线建设站台、站房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检修库房建筑 600 平方米，站区场地建设约 7000 平方米，还包括道路改造、桥梁架设、绿化、挡墙、照明灯建设内容。另外建设内容还包括拓宽由左于村停车场（通景公路项目终点）至重阳宫段道路 1.022 公里，采购轨道车 6 组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新环建字[2020]1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48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3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2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0		所占比例（%）		1.1			
	废水治理（万元）		60	废气治理（万元）		40	噪声治理（万元）		8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3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小时/年				
运营单位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62408169092XN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5 最大值	50											
	氨氮			0.083 最大值	5											
	锌															
	废气															
	油烟															
	挥发性有机物															
颗粒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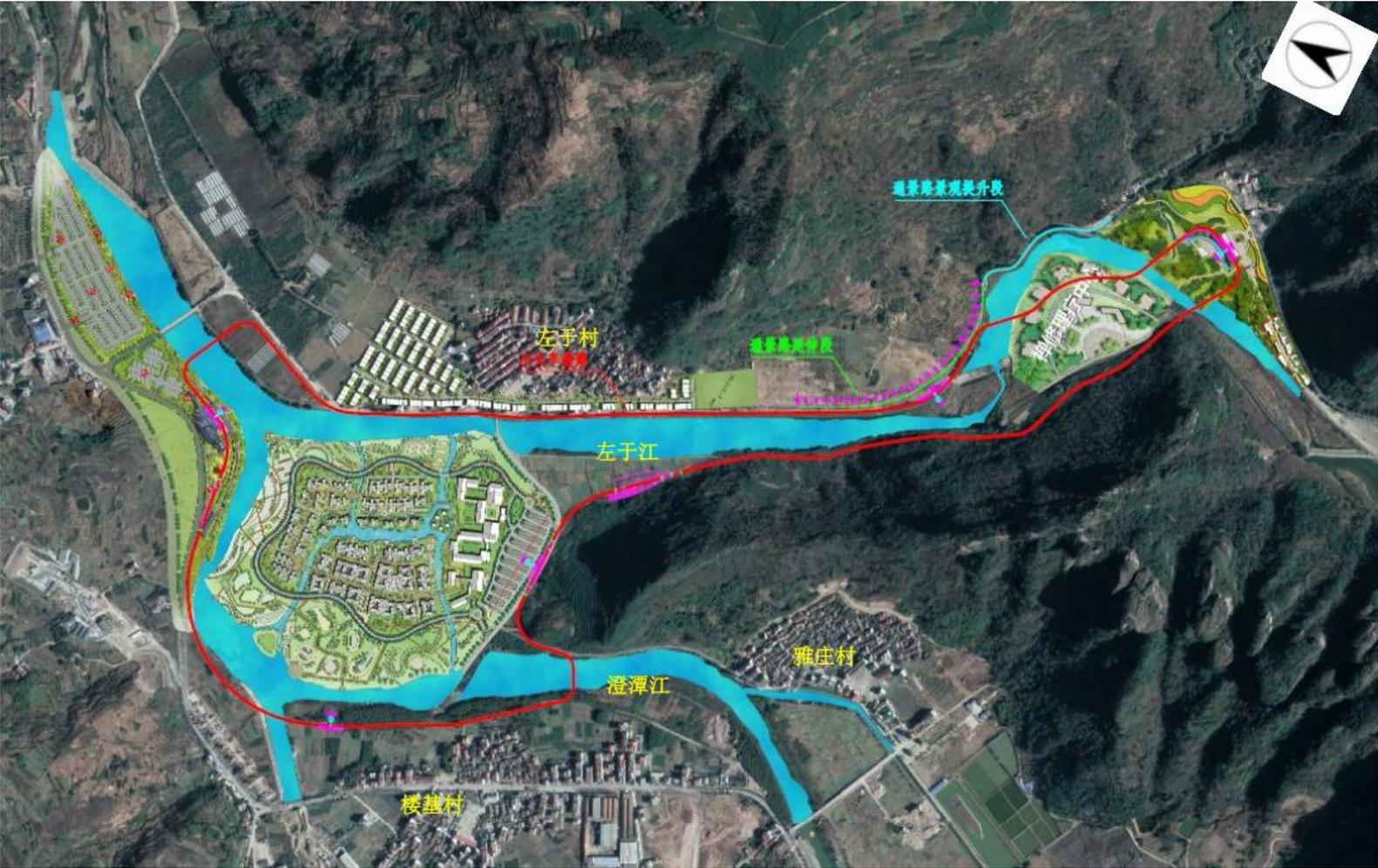
填)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一：项目地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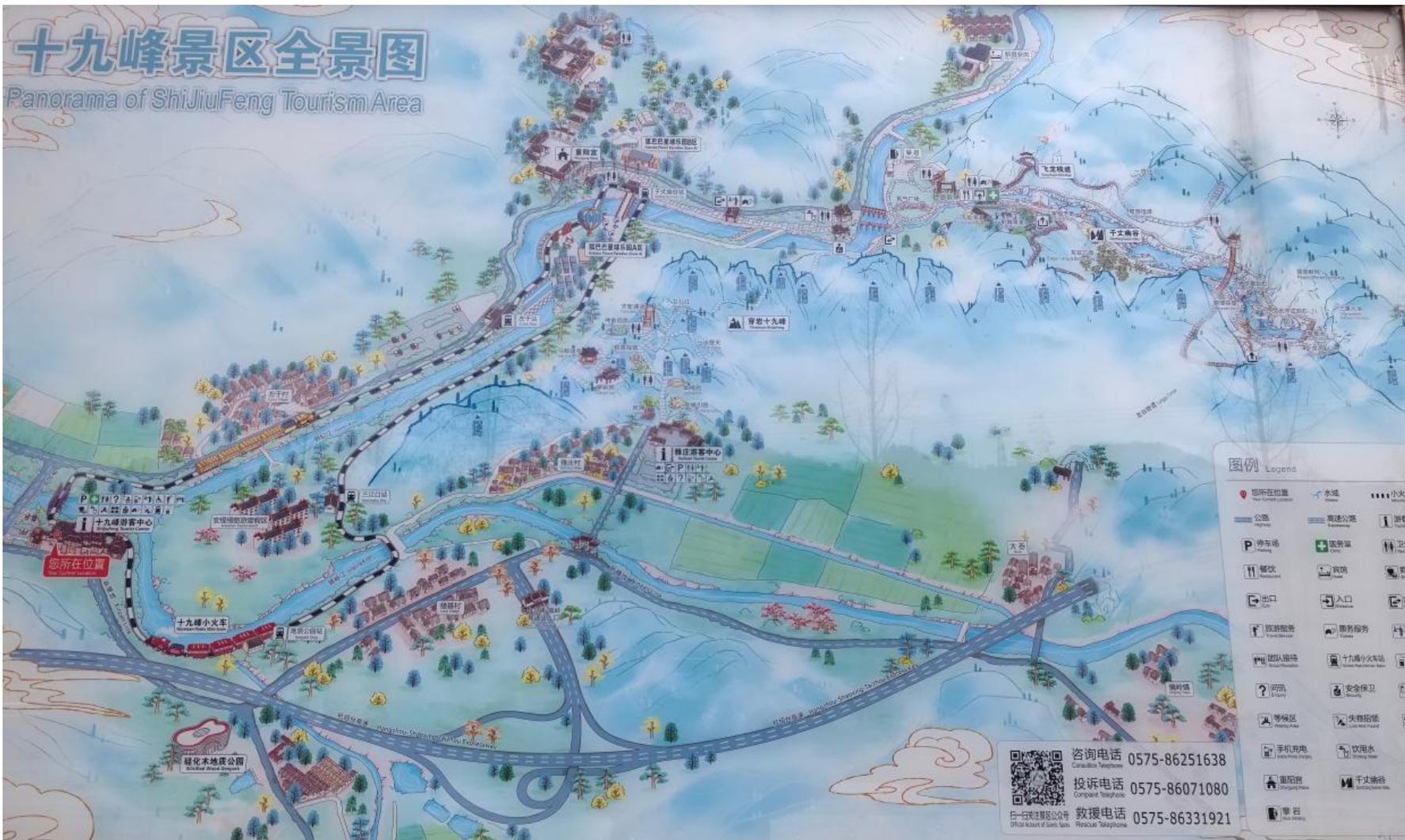


附图二：周边概况图



十九峰景区全景图

Panorama of ShiJiuFeng Tourism Area



图例 Legend

您所在的位置 Your Location	水域 Water Area	小火 Mini-train
公路 Highway	高速公路 Expressway	导游 Tour Guide
停车场 Parking	急救室 First Aid Room	卫生间 Toilet
餐饮 Dining	宾馆 Hotel	售票处 Ticket Office
出口 Exit	入口 Entrance	票务服务 Ticket Service
旅游服务 Tour Service	票务服务 Ticket Service	票务服务 Ticket Service
团队接待 Group Reception	十九峰小火站 ShiJiuFeng Mini-train Station	团队接待 Group Reception
咨询 Consultation	安全保卫 Security	团队接待 Group Reception
等候区 Waiting Area	手机充电 Mobile Phone Charging	团队接待 Group Reception
手机充电 Mobile Phone Charging	饮用水 Drinking Water	团队接待 Group Reception
重陷桥 Bridge	千丈瀑布 Thousand Feet Waterfall	团队接待 Group Reception
厕所 Toilet		


 咨询电话 0575-86251638
 Consultation Telephone
 投诉电话 0575-86071080
 Complaint Telephone
 救援电话 0575-86331921
 Rescue Telephone

附件一：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408169092XN

名 称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	浙江省新昌县澄潭镇左于村重阳宫门口
法定代表人	谢渐军
注册 资 本	伍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0月30日
营 业 期 限	2013年10月30日至长期
经 营 范 围	山区生态旅游观光景区开发，观光旅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12 月 10 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zj.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新环建字（2020）17号

关于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要求审批的报告收悉。经研究，我局作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建议和意见，原则同意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在新昌县十九峰景区环评拟选地实施。

二、项目主要内容：总投资 22487 万元，环保投资 230 万元。项目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背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铺设环形观光小火车轨道，全长约 5.43 公里等。（详见报告表）

三、项目实施中必须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并切实做好以下方面工作：

1、项目在建设期中应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各类固废不得随意乱丢乱弃，须综合利用，妥善处置。建筑施工废水需经沉淀处理后用作车辆清洗、抑尘防沙用，不得外排。施工工地生活污水利用附近农村污水处理设施，不得直接外排。切实采取防尘、防噪等各项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施工进度，尽量减轻对路段周围人居环境影响。

2、切实做好营运期环保管理工作，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强化场地绿化，做好公厕、垃圾收集点的通风和日常卫生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固减震；定期清运生活垃圾，危险固废须妥善收集储存，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并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竣工后3个月内，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三：危废仓库及危废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收集合同

甲方：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产生危险废物单位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收集危险废物，不得擅自随意排放、弃置、或者非法转移，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同意本单位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收集、转运到有资质处置的单位处置，并达成如下协议。

一、危险废物的名称、代码、数量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生产量（吨）	备注
1	废机油	900-249-08	0.5	
2	隔油池废油渣	900-210-08	0.5	
3	检修废液	900-007-09	0.5	



二、双方责任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负责收集、分类并暂时贮存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和暂时贮存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由甲方负责。
- 2、危险废物的包装工具由甲方负责。
- 3、甲方根据《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要求进行包装，禁止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混合包装，并有责任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做好无泄漏包装（要求结实）并做好标识，如因标识和实物不符、标识未张贴或包装破损等现象，乙方有权拒收。
- 4、甲方向乙方提供有效资料，乙方需共同参与确认最终成分、含量数据，如因甲方原因造成

成分、含量不符所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5、甲方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有关危险废物转移手续。

6、甲方需为乙方运输车辆提供进出厂方便，并负责提供叉车或工人完成危险废物的装车工作。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危险废物收集所需的资质，并保证所持有收集危险废物的批复、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危废转移。

3、乙方进入甲方厂区严格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

4、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工作，运输途中如造成泄漏、污染等环境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5、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贮存、再转移，如因贮存不当所造成的污染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6、在甲方告知达到一定数量的废物需要转运时，乙方两天内安排专人负责，使用专用车辆进行转运，并承担全部废物交接后的全部责任。

三、费用及支付方式

1、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乙方预收集费人民币（大写） 元整，并由乙方开具收集发票（含税 6%）（此费用根据其合同中的危废类别和数量来进行收取，以确保企业将全部危废运到收集企业进行处置）。预收集费可抵实际收集费，本合同有效期内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废物未接收或者甲方危废转移金额未达到预收集费金额，剩余预收集费用将自动转化为年服务费用不予以退还，不续用至下一个合同续约年度。

2、如果实际收集费超出预收集费，超出部分由乙方另行开具收集费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10 天内及时支付危险废物收集费，逾期将每日收 1%滞纳金。

3、如果废物转移审批未获得主管环保部门的批准，甲方可以凭发票，由乙方退还预付款。

4、计量：现场过磅（称），由双方签字确认。若发生争议，以在乙方过磅的重量为准，总的过磅数据不得高于甲方现场过磅总重量，出厂后称重超过部分费用甲方不予以支付。

5、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浙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21102820920001720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新昌城东支行

四、双方约定及其他事项

1、在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关责任。

2、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环保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如下：

- ①指导甲方进行危废仓库标准化建设
- ②乙方将免费提供一套危险废物仓库的标识标贴并指导张贴
- ③指导甲方在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平台上进行企业注册、企业维护
- ④指导甲方进行固废管理计划申报
- ⑤指导甲方进行危废台账填写
- ⑥协助甲方填报危废转移联单

3、友情提醒：如甲方将危险废物非法转移给第三方，一旦被执法部门发现就有刑事责任的风险（非法转移三吨以上危险废物已触犯刑法）。

4、本合同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壹份。

5、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

6、合同有效期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6 日止，并可于合同终止前 15

天内由任一方提出合同续签。

甲方：新昌县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法人代表：

联系人：

时间：



乙方：浙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新昌大道东路666号

电话：0575-86239388

法人代表：朱伟荣

联系人：朱伟荣

时间：2025.4.7



附件四：验收会议意见及签到单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4月18日，建设单位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建设单位特邀3位行业专家（名单附后）及环评编制单位（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小组。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的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汇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本次验收小组结合《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提出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投资23000万元，建设由新游客服务中心沿通景公路至千丈幽谷景区大门、沿景区绿道至三江口北面、沿澄潭江右岸至新游客服务中心的环线轨道，全长约5.65公里，建设沿线候车站点、配套服务设施；项目采购轨道车6列，延伸通景公路至重阳宫段道路，全长0.818（含景观提升段）公里。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月，企业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2月10日取得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新环建字[2020]17号）。

本项目涉及轨道施工、跨河桥梁施工等，基建工期长，并且与十九峰景区其它项目如狐巴巴乐园、游客服务中心等关联。企业于2021年3月1日开工建设，于2025年1月1日竣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运行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额为23000万元，环保投资25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项目竣工环境影响报告书》确定的内容和本项目环评审批文件中确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辆检修废水、车间拖洗废水和生活污水。车辆检修废水经企业自建沉淀隔油池预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车辆拖洗废水和游客生活污水已在十九峰游客服务中心环评中核定，本项目只有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企业自建污水管道汇集进入十九峰游客中心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最终通过改造后的义亩潭村排污口排放。由于本项目员工从十九峰景区内部调配，实际不新增人员，总体不新增废水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部分内燃机牵引的小火车废气，在运营期间，加强火车内燃机的维护和保养，鼓励使用电动小火车代替。公厕及垃圾收集点做好日常清理和管理，减少异味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小火车运行噪声、检修站与调度中心固定声源源强及人群活动噪声。在实际运营期间，加强对轨道车和轨道的日常维护与保养，检修站设置隔离绿化及隔声门窗等，以确保项目地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废机油、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为危险废物，产生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内，并委托有资质公司收集；废零部件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未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抹布可豁免，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辐射

不涉及。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提供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验收报告监测资料显示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企业自建污水管道汇集进入十九峰游客中心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最终通过改造后的义亩潭村排污口排放。企业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工艺为“格栅+调节+厌氧+缺氧+好氧+后缺氧+MBR”。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部分内燃机牵引的小火车废气，在运营期间，加强火车内燃机的维护和保养，鼓励使用电动小火车代替。公厕及垃圾收集点做好日常清理和管理，减少异味产生。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在实际运营期间，优先选用低噪声设施，加强对设施的日常维护与保养，以确保项目地噪声达标。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委托处置，只贮存不涉及自行处理设施，项目设置了一个危险废物暂存库。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监测期间，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出口中，所测因子排放浓度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

2、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在本次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侧昼间噪声均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1 类标准限值。

3、固废

废机油、检修废液和隔油池废油渣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置；废零部件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未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抹布可豁免，全过程不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辐射

不涉及。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实际排环境量为废水量(生活污水)14900吨/年、CODcr为0.596吨/年、氨氮为0.0298吨/年。符合总量控制。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为:废水量(生活污水)21966.12吨/年、CODcr1.098吨/年、氨氮0.11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自开工以来，一直按照环评和批复的要求设计、建设、施工和试生产，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同时投产使用。本项目企业按照环评要求落实环境质量监测计划，目前企业周边环境质量好。

六、验收结论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项目竣技术改造项》在建设及实际运行过程中，项目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一致，并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环评审批意见要求。运营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妥善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符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三同时”制度相关要求，验收小组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企业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维护，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标准化设置，加强固体废物的储存管理，危险固废妥善收集储存，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并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落实好企业危废台账记录和转移联单制度。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验收会议签到单。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8日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十九峰景区路网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验收组成员名单

会议时间： 2025 年 4 月 18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长	孙凡	新昌县十九峰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副经理	15157953641
副组长	李伟涛		运营经理	15857525008
	陈英	十九峰	工程副科长	13588364520
	王政	环保局		15306555528
	张玲	环保局		18258593638
	孙凡	环保局		13567515098
	石慧杰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735355263